

关于公司向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3 年度第 7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的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康集团”）向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养老”）增加注册资本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泰康集团为泰康养老的控股股东，泰康养老为泰康集团子公司。为满足泰康养老战略定位和核心能力打造需要、偿付能力和防范流动性风险需要、公众形象和未来发展需要，根据泰康养老目前状况及业务发展规划，泰康集团向泰康养老增加注册资本金 10 亿元，增资协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签署，交易标的为泰康养老新增 10 亿元注册资本金。

二、交易对手情况

截至目前，泰康养老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65605848U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2001、2002、2101、2102、2201、22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艳华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p>团体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个人养老保险及年金业务、团体人寿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业务、团体长期健康保险业务、个人长期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服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仅代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业务）。</p> <p>（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保险兼业代理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成立日期	2007 年 8 月 10 日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股，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股东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 10 亿元，不涉及监管规定的相关比例。

五、关联交易决议及审议意见情况

2023 年 8 月 13 日，泰康集团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关联交易。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按照市场原则定价，定价公允；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未发现损害公司、全体股东、保险消费者利益的情形。

2023 年 8 月 23 日，泰康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批准了本次重大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泰康集团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银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涉及泰康养老注册资本变更，尚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

特此公告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